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租赁镁合金项目厂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计划在肇庆市高要区投资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开展镁合金压铸业务；并通过新设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镁合金压铸业务相关产能（简称“镁合金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9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镁合金压铸业务的公告》。

公司目前正在推进镁合金项目的子公司设立注册、项目厂房选址及建设规划等工作。根据本次镁合金项目运营规划，鸿镁新材成立后将采用“厂房租赁、设备产线自投”的运营模式开展镁合金业务。经前期多方市场调研、实地踏勘选址及内部合规论证，公司拟租赁权属于肇庆市高要建投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高要建投”）的厂房作为鸿镁新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使用。由于高要建投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厂房租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租赁镁合金项目厂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事宜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确保项目如期投产，经前期多方市场调研、实地踏勘选址，高要建投名下位于高要区金渡镇西头村土名（木塍）资产在地理位置、厂房层高、配套设施配置等方面均较为匹配公司镁合金项目生产经营场地使用需求。鸿镁新材拟租赁权属于高要建投的厂房作为鸿镁新材的生产经营场所使用；拟租赁厂房面积约16130.25 m²，以高要建投升级改造后的具体实测建筑面积为准；租赁期限为12年，租赁期间租金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3800万元。

（一）租赁厂房情况介绍

为独立开展镁合金业务，公司拟新设全资子公司广东鸿镁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鸿镁新材”）。根据鸿镁新材镁合金业务规划，需要独立厂区发展，结合现阶段业务拓展进度、市场拓展节奏及中长期产能升级规划，初步估算厂房面积需要大于16000

m²，方可全面匹配满产运营、日常生产及业务拓展需求。

经对比周边潜在选址，权属于高要建投的上述厂房可以满足镁合金业务发展需要，且租金单价水平合理，综合场地条件、区位配套、投入成本等因素，公司拟租赁该厂房作为鸿镁新材的生产经营场。

（二）本次关联租赁的主要事项

根据高要建投外租厂房的有关安排，本次厂房租赁通过公开竞价程序确定承租主体及租赁价格。公司拟采用进场竞拍方式参与上述厂房竞租，如成功竞得，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后，与交易对方签署租赁合同。

1. 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租赁交易将以鸿镁新材为承租方，与高要建投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合同的核心条款主要如下：

（1）租赁标的物：权属高要建投的高要区金渡镇西头村土名（木塍）资产土地面积约 20222.04 m²，现总建筑面积为 9181.09 m²，租赁物不包括租赁标的的屋面空间使用权，计划升级改造后出租，升级改造后总建筑面积 16130.25 m²。

（2）租赁期限：12 年（自交付之日起计算），期满后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约。

（3）租赁金额：首年租金基础单价约为 15.80 元/m²/月，每五年递增 3%；租赁期内累计租金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800 万元。

（4）保证金：100 万元，租赁合同期满后无息返还。

（5）租金支付方式：按年度缴交。

具体条款以双方最终正式签署的租赁合同文本为准。

2. 交易定价依据

公司已委托第三方广东惠正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对租赁标的物木塍工业区地块升级改造后建筑面积共 16130.25 平方米的工业房地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方法为比较法、收益法。评估结果为：租赁标的物升级改造完成后于价值时点 2026 年 8 月 22 日的房地产首年租金为 3,135,720 元/年，月租金为 261,310 元/月，折合租金单价为 16.40 元/m²/月。该价格经过第三方评估和专家评审，且与周边类似厂房的租金单价接近；根据高要建投本次出租挂牌信息，租赁标的物首年租金基础单价低于前述评估价格，租金定价具有合理性和公允性。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租赁的标的厂房权属于高要建投，并由其全资子公司肇庆高要金钊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管理和运营。

1. 高要建投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肇庆市高要建投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 住所：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西环二路 35 号城西市场综合楼 1 号楼二楼 201 至 203 室

(3) 法定代表人：魏玉

(4) 注册资本：27600 万元人民币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83MA512GPF30

(6) 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27 日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谷物种植；谷物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休闲观光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粮食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建设工程设计；水产养殖；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8) 股权结构：为肇庆市高晟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 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等，高要建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关系及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交易高要建投将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若鸿镁新材成功竞租，由于高要建投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肇庆市高要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同属肇庆市高晟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且公司现任副董事

长赖文敬于 12 个月内曾任高要建投的董事长职务），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2.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3. 本次交易的租金价格均由双方参照当地租赁市场行情，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新设镁合金子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保障相关子公司独立开展镁合金业务的场地需求。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次关联租赁的最终竞拍结果及成交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结合关联交易的最终审批结果、竞拍进展、项目投资测算及业务实际需要，统筹推进后续相关工作，制定并落实应对预案。

五、本年度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高要建投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六、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预估本次关联租赁在租赁期内的总租赁费用不超过 380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日